

叶雯作品集 15

飘洋过海来嫁你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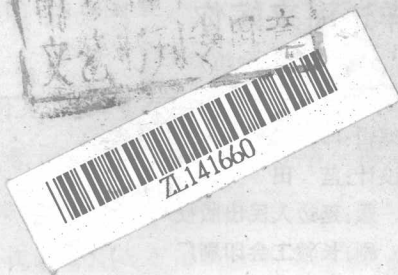
2247.5

1247.5
Y81

飘洋过海来嫁你



叶雯/著



延边人民出版社 4030

叶雯作品集 ⑮

飘洋过海来嫁你

作者:叶 雯(台湾)

责任编辑:邱梦琪

封面设计:蓝 田

出 版:延边人民出版社

印 刷:长教工会印刷厂

850×1168mm 1/32 印张 6

字数:140,000 1998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印数:1-3,000册

书号:ISBN7-80599-479-X/I·132

定价:390.00元(全集) 10.00元(单册)

又到收获时

(代序)

欣涛

欣涛自一九九六年开始向大陆读者推出叶雯作品以后,陆续收到了数以万计溢满热情充满关心的读者来信。对于大多数读者对叶雯作品的支持与关怀,欣涛在此表示深深的谢意,并继续一如继往的荐出新作,以飨我们的读者朋友。

少年时光,是人生中最美好的时光,她充满着浪漫,温馨,充满着梦的幻想,更编织着每一个人的方方面面。叶雯的作品,就代表着现代的青年人,代表着现代生活的欢乐与苦脑,代表着人生的梦想与回味,她的《就爱你的坏》《追猫方程式》《磨人小天使》无不让人读得爱不释手,牵人心动。《错坠时空的星子》《等候千年》《与你相约在前世》又让人进入一个梦境时分,产生梦的幻想。

随着时间的漂移，作品的持续增多，越来越多的读者朋友要求叶雯小姐出一套精美的全集。因此欣涛征得叶雯的同意，将叶雯小姐过去发表的优秀的作品，送给我们的读者朋友。希望我们的读者朋友们能象以前一样的喜爱、一样的关心。

这次精心出版发行的叶雯作品集共计 39 本。故事内容宜古宜今情节浪漫激烈，充满创意，一定能使读者朋友看后感到阵阵幻梦欲和新鲜感。最后欣涛要向读者朋友说几句心里话。当初能荐出叶雯是欣涛的努力。此时的全集更能代表作者和读者的心灵交流。欣涛珍惜叶雯小姐写出来的每一部作品，每一个文字，每一段栩栩如生的画面。请大家接受我的这份礼物吧！

欣涛 98 年 11 月台北

内 容 提 要

“我知道,我们是不能做结发夫妻的。”梅伤心地说着。

“为什么?”郁孟霆不解地皱眉。

这是新婚之夜应该出现的问题吗?

“因为我的头发是短的,不能和你的绑在一起。”

“天啊!”他忍不住大笑。

他的英国小妻子真是翻译天才,

难怪他会一眼就爱上她——

在她一岁的时候……



1

光绪三十三年十月 北京

这一片死寂不知道持续多久了。

整个偌大的毓亲王府,此时竟安静得连根针落地都听得见,所有的仆役都被驱离大厅,而留下的四个人,也只持续着沉默再沉默,仿佛那是他们唯一能做的事。

大厅正位上,端坐着毓亲王,由他身后一幅光绪皇帝亲笔提字、御赐的对联以及整栋屋子的豪华装饰看来,不难猜出其在朝廷中的权贵威势。但是,此时此刻,他只是以一个父亲沉痛的心情,难以置信地看着跪在眼前的宝贝女儿——瑾裕。

虽说北京的十月天,已有明显的寒意,但斗大的汗珠却断地从瑾裕的脸颊上滑落,平日晶亮有神的大眼睛现已显得涣散,泛着越来越惨白的唇色,也分不清是滞热的气氛所致,抑或是害怕即将到来的风暴。

身旁的丫鬟——银杏,看着似乎随时会晕过去的格格,终于忍不住抽出袖中的手绢偷偷地替瑾裕拭汗。

“不准替她擦汗!”

静默中赫然一声,划破了沉寂。吓得银杏手绢掉了地。

“我不要紧的,银杏。”瑾裕首度开口,但声音却因灼热的疼痛感而略显暗哑。她下意识的舔了舔干裂的嘴唇。

毓亲王宠爱女儿在朝廷中可是出了名的!

十八年来,瑾裕一直是他的掌上明珠,她活泼聪慧,对各类新





鲜的事物总感到好奇,尤其偏好西学。他这个做阿玛的也总是顺着她的意,甚至还为她请了个英国教师来教她说洋文。在当时这些个行径曾经被慈禧太后视为离经叛道,还好有光绪皇帝出面说情,才勉强平息太后的怒气。

但是,接触西学是一回事,“实践”西学又是另一回事,如今他怎么也不敢相信宝贝女儿竟然起洋人那一套,拿女子最宝贵的贞操当儿戏。

“说!对方是谁?”毓亲王开口质问,眼神严厉。

瑾裕迟疑地摇了摇头。

“你下个月就要与靖亲王的儿子——世尔成亲了,现在弄成这样,你要我如何向对方交代?”毓新王眉头紧蹙,声音中透露出怒火。

“阿玛……”瑾裕看着毓新王,苍白的脸色带着一丝乞求。
“我不要嫁给世尔,但孩子是我的,求阿玛让我生下他……”

“胡闹!”毓新王吼道,大手奋力一拍,震得桌上的茶碗不住的跳动。“未出阁的清白之身教人给糟塌了,你竟然还有脸要求生下孩子?银杏!你说!到底是谁?”

“我……不知道……”银杏颤抖着低下了头。

“阿玛,这不关银杏的事,我求求您,只要您答应让我生下孩子,即使我不爱世尔,但我也愿意嫁给他,阿玛!我求求您……我求求您……”瑾裕不断地磕头哀求着。

“爱?早知道就不该让你学那些见鬼的洋玩意儿!什么爱不爱的,简直是伤风败俗!”

毓亲王愤愤地别过脸去,却仍难掩伤痛的神情,这是他第一次对瑾裕说出如此重的话。可是,当初安排这门亲事可全是为她着想,世尔性格好、才华出众,行事又沉稳,婚后必定会好好疼惜瑾裕的。但现在,他如该如保收拾这样的局面呢?

瑾裕停下了磕头的动作看着敏亲王,一颗心仿佛被人撕扯般的痛楚。





“阿玛……”话一出口，泪水瞬间夺眶而出，曾几何时，她竟会和一向疼爱自己的阿玛闹成这般地步。瑾裕求助地看向一旁……

“额娘……”

和硕福晋闻声转过身去，不忍再看瑾裕一眼，身体微微颤抖着。

沉默度迅速地在四人间弥漫开来，陪伴死寂的，只有瑾裕断断续续的抽泣声……时间似乎过了有一世纪那么久，瑾裕突然抬起头来，眼底满是坚决——

“阿玛、额娘，我了解你们的苦心，是女儿不孝，让您们如此烦心。”瑾裕开始对着毓亲王猛磕头，一下……两下……蓦地她突然使劲一撞。

“砰……”

“格格！”银杏惊呼失声。

“瑾儿！”敏亲王也被女儿的举止所震惊，连忙冲上前抱住血流满面的瑾裕，原先的愤怒早已被担忧、焦急所取代，这是他的女儿啊！到底是怎样的一个男人能让瑾裕做出如此的牺牲？真是爱的力量吗？

“来人啊！”大厅隐入一阵混乱。

银杏赶紧用手绢按压住瑾裕的额头，但血还是不断地从指缝间渗出。“格格……为什么？”银杏哽咽道。

瑾裕看了看银杏，又看了看额娘。“不要哭……”她虚弱的说，并转头望着她一向敬重的阿玛……那是她在失去意识前最后所见——一双她所熟悉、充满慈爱、心疼的眼眸。她牵动了下嘴角，露出一个感激、放心的微笑。





B

二十一年后——

一九二六年一月 上海

梅·里斯站在甲板上，在海风中摇曳着一身的雪白，她那典型“英国淑女”的装扮，再加上略带外国“风味”的面孔，在人群中显得格外的耀眼突出。

看着人声杂沓、繁荣忙碌的上海，似乎有着流淌不尽的生命活力。梅·里斯抑不住兴奋的心，直想对着人群大叫。“我一终于一来一了！”

就在踏上码头的那一间，她忍不住朝地面用力地踹了几下，并抬起头重重地吸它一口气——哇！感觉是如此的真实。

头一回看到这么多中国人同时聚集在一处，顿时令她感到无比的亲切，毕竟这是一个属于中国人的地方，而且也将会是属于自己的地方。

梅·里斯太沉迷于眼前的感动，没发现自己已成为他人覬覦的对象。在一个不小心的碰撞之后，行李竟然不翼而飞。

该死！她不禁低声咒骂。

梅·里斯立即掀起她那一袭纯白镶蕾丝的长裙，以极不淑女的态度追赶着抢她行李的偷儿，无奈港口上的人实在太多，老挡住去路，而那偷儿又太熟悉此地的环境，快速在人群中穿梭。无奈之下，梅·里斯拿出手袋中的弹弓，捡了颗石头，狠狠的朝偷儿弹射出去——





“啪!”正中目标!

这可是自己必备的防身武器。梅·里斯原以为再也用不上了,不料才刚到这里没几分钟就派上用场了。

看来上海和她的想像实在有一段差距。

她拎着长裙,快速的朝坐在地上抚着头的偷儿跑去,抚着微喘的胸口,毫不客气地举起蕾丝洋伞猛敲着他的头说:“喂!你是吃了熊心豹子胆吗?竟敢偷本姑娘的东西!怎么样呀?你虽然‘道’高一尺,还是比不过我这‘魔’高一丈吧!”虽然带有鼻腔的外国口音,还是无法遮掩她的得意之情。

见偷儿抚着头没反应,梅·里斯又用洋伞戳了戳他,心想该不会是下手太重了吧?

“喂!我可不是故意的,要不是你偷我东西在先,也不至遭此下场。”她蹲下来,用手敲了敲他的头,原来是个约莫八、九岁的小男孩。

“你要抢就应该抢钱包,我行李内没值钱的东西,只有我爹地留给我的遗物,你拿了也用不上!”

还是没反应。难道我的中国话这么差吗?梅·里斯暗想着。

“喂!小子,你还要赖多久?快把东西还我!”梅·里斯起身,单手插腰喝令着。这小子顽固地抱着行李箱,迟迟不肯松手,梅·里斯不禁笑了起来。

迟疑了半晌,小男孩终于起身,将行李高高举起,等着她接手,但是仍然固执地不看她一眼。

“梅·里斯发现他有一双炯炯有神、深藏防备与敌意的眼神,要不是身高以及童稚的脸孔提醒了他的实际年龄,任何人可能都很难相信他只是个八、九岁的孩子。

这男孩过的是怎样的生活呢?必定很苦吧!否则又何必偷她的东西呢?

“姑娘!你有麻烦吗?”一位身穿制服的男子走近,并抓起男孩的衣领。“你是不是偷东西呀?小子!”





“哦！没有什么事，谢谢，Sir！”出于直觉，梅·里斯不想说出实情。

“姑娘！听你的口音应该是外地来的吧！你可能不清楚，上海码头有很多小贼，你自己要小心点些。”说话当儿又顺势看了一眼男孩手中的行李。

“你误会了！”她连忙往前跨站一步，站在男孩前面。“他是我雇来帮忙拿行李的……小厮。”她信口胡诌还猛点头，仿佛这是全世界最完美的理由。

“哦……”既然如此，我还是提醒你雇个壮一点的，这小子可能……保护不了你的行李。”巡警挂着满脸的质疑继续巡逻去了。

“如何？”等巡警走远后，梅·里斯开口问道。

“什么？”男孩首度开口，脸怯生生地抬起。

“我是说，你是否愿意帮我提行李，我会给你‘小费’……嗯……我的意思是……‘酬劳’如何？”梅·里斯慧黠的双眼闪动着愉快的邀请。

男孩闻言，晶亮的眸子射出惊喜的光芒。

“OK！”梅·里斯从随身的小手提包中拿出一英镑。“够不够？现在可不可以请你带我去有车坐的地方？”

男孩用力地点点头，拉起她的手便往另一方向走。

梅·里斯莞尔一笑，这真是个信任人也值得人信任的小家伙，看样子，他还满讲义气的呢！

上海是个挺有趣的城市，不但建筑物具有浓厚的中西合并色彩，就连上海人也具备中国和西洋的思想物质，也许，她可以在这里找到期盼已久的归属感吧！而那又会是怎样的感觉？

唉呀！暂时别想那么多了，先找到她该找的人再说吧！

郁孟霆……真不知道他是个怎样的人？

为什么爹地执意要她来上海找这个人呢？

算了！反正“船到桥头自然直”！中国人不都这么说的吗？





结果是“船到桥头撞翻船”全毁了。

梅·里斯忍不住犯嘀咕，什么古代先贤说的话都很有哲理，现在可好了，她已经在郁家大宅的门口枯坐了好几个时辰，还是不得其门而入，眼看天快黑了，怎么办？难道真要露宿街头吗？这可不是闹着玩的！

不管了，死马当活马医！也许宅里的人在午睡，但总会起来吃晚饭吧！那就再敲一次门，碰碰运气！

梅·里斯走上台阶，用力地敲门。“喂！有人在家吗？”她死命地捶着大门，手都捶疼了。

“到底有没有人在呀”她已经完全不顾形象了，努力地扯起嗓门。

“别叫了！这不就来了吗？”一个男人的声音从背后传来。

她倏地转过身去，果然是被突如其来的声音吓到了。

然后，她看到二女一男正站在她旁边——男人手牵着小女孩另外一位是年约四十的妇人——好整以暇地看着她。

不晓得他们在那里多久了？刚刚那些个举动……岂不——

“还有，那边的门环是用来敲门，不是拿来装饰的，下次请记得使用。”男子闪动着狡黠的眼神。

这话是在嘲笑我吗？

别生气！梅·里斯！保持淑女风度是很重要的，爹地不是常常这样叮咛吗？她吸了口气，连忙拍拍衣服，整束一下装扮，然后迅速在脸上挂起一抹迷人的笑容，优雅的走下台阶说：“您好！我是梅·里斯”她边说边欠了个身，伸出手给他，表现出典型英国淑女的风范。“我想找一位郁孟霆先生，我是雷·里斯的女儿。”

“雷·里斯！”男子和妇人几乎同时惊叫出声，满脸不可置信的表情。

见这名男子只顾着瞪大双眼看她，没有“回吻”她手之意，梅不禁收回手，暗自猜想大概是中国人不习惯西洋礼仪吧！





眼前这名皮肤白、双眸晶亮的美女，会是雷·里斯先生的女儿？龙翔不相信的摇摇头。

“如果我记错的话，雷·里斯先生应该是英国人吧？你……”

“我妈咪是中国人，我是混血儿。”梅直接的回答。

“对不起！我没有别的意思，只是……哦！孟霆到香港去了，我是他的朋友兼兄弟——龙翔，这位是银杏阿姨，以及孟霆的女儿——语聆，我们先进屋子再谈吧！”

龙翔帮她提起行李，领她进去。

他们穿花园小径。此时天色已暗，但由花园中草木扶疏茂盛的景况看来，不难想像其在阳光下可以展现的绿意。然后，他们来到一幢完全欧式的双层楼房前，沿着阶梯而上可看到大门前古罗马建筑式的圆柱与拱形大门。

梅·里斯有些惊讶，没想到郁孟霆的房子竟是如此的洋化与气派。

刚跨入门槛，眼前即呈映一片眩惑，光是正厅上方的吊灯就让人看傻了眼，这种金碧辉煌的灯饰大概只有英国宫廷才有吧！她暗自赞叹道。

“里斯小姐，你从那么远的地方来，一定很累了吧！坐一会我去倒杯茶。”银姨亲切的笑容是那么地诚挚，让人心中掠过一丝暖流。

“谢谢！你叫我 Mae 就行了，中国字是梅花的梅。”她连忙回应答礼。

银姨一听，似乎有点激动地点了点头，就匆忙地走进另一个房间。

整个正厅以红白两色为主，相当有‘暖’意。梅小心翼翼地走上正中央的白色地毯，轻坐在沙发上，深怕把它们给弄脏了似的。

厅旁落地窗上的韩幔，是由轻柔的白薄纱覆着酒红的厚绒布，透着高雅又不失庄重的气势。另一侧的壁炉上方垂挂着一张巨幅的毛笔字，笔力遒劲，又似带着潇洒的神韵，她望着望着就出





了神。

“那是赤壁赋!”

“怎么没听孟霆提过你要来的事?”梅微惊,迅速回头,这男人怎老爱在人背后开口。

“哦!”梅定了定神说。“因为事出突然,还来不及知会他,如此冒昧来打扰,真是不好意思。实在是我爹地一定要我来拜访的,郁先生似乎和我爹地交情很深。”她笑了笑,补充道:“不过,这只是我自己的感觉和猜测罢了。”

龙翔在她对面坐了下来,小女孩也依在他身旁。“这倒是事实!从我认识孟霆以来,就知道有一位英国人在他心中占有极重的分量,那就是你的父亲—雷·里斯。”龙翔表情认真,完全不同于第一次看见他时的狡黠。“只是我从没想过里斯先生的女儿如此的……‘中国化’。”

才说他好而已,又来了!

看他眼睛眯成那样,好像在他面前的是个难得一见的怪物似地,梅不太喜欢这样被瞧着。

所以对他提出的询问并不回答,只是微笑耸耸肩。

此时银姨走进大厅,双眼微红。“好了!好了!先喝口水吧!长途跋涉一定累坏了,有什么话,改天再谈。梅,吃过饭没?”

梅摇了摇头,有些羞赧。

银姨笑着拉起她的手,轻轻地拍拍。“不要不好意思,就把这里当作是自己的家,有任何需要尽管跟我说,如果让你饿坏冻着了,孟霆肯定要坚罪我了。”银姨像母亲般地流露出颇多疼爱,物别的是,在她眼中,梅感受到一股温暖。“来!让龙翔带你到房间歇会儿,我去弄点吃的。小聆,银姨先带你去休息。”银姨牵着小女孩往二楼走去,那小女孩还不时回头望着她,大概是好奇吧!梅报以友善的一笑。

龙翔领着梅往二楼的另一端走去,并在走廊尽头最后一间房前停下。





“说也奇怪，孟霆好像知道你迟早会来似的，早在不久以前就特地将房间重新装满布置。”打开房门，龙翔将行李放在门边，行了个绅士礼。

“谢谢！”她礼貌回礼。“龙先生也住这儿吗？”

“不！只有孟霆出远门时，我才会过来陪陪语聆。”

“哦！”梅心中暗吁了口气，从小到大，除了爹地和异母弟弟外，她极少和异性来往，更别说同住一个屋檐下了。听他这么说，着实心安不少。“实在很谢谢你。那么，你早点休息吧！”

梅要关上房门时，龙翔又朝着她点头微笑，并用意味深长的眼神凝视着她。梅心头一颤，把门关得又快又急。

这龙翔可真是奇怪，不仅爱在人背后发声，还喜欢在有礼的举止下，挂上个极不庄重的打量眼神，好像在臆测着什么，看得人浑身不自在。算了！都快累死了，还是先换下这一身脏衣服再说吧！

然而，呈现在梅眼前的却是她朝思暮想多年、属于一个少女的梦想天地——一袭鹅黄轻纱罩着的四柱铜床，柔如丝绸般的被绒，还有那典雅精致的梳妆台，以及……这都是她最喜爱的。

她走向一面落地长窗，轻轻拉开帷幔，赫然望见远方灯火闪烁、照映出点点波光……那不是正是她最钟爱的海洋吗？

梅闭着眼双眼，幻想自己犹如神话中的公主，受到百般的呵护与疼爱，充满着无边的幸福……可是——

梅微启的眼睑下泛着朦胧，她明白事实并不是这样，因为唯一爱她的爹地已经走了，而今而后，她势必得一个人勇敢的活下去，那白爹地去世后就坚强收起的泪水，此刻竟又不争气地滴了下来……

梅吸吸鼻，再度环顾整个房间，满心的疑惑，这一切简直不可思议，仿佛是特意为她量身设计的，但是，郁孟霆又怎么知道自己的喜好呢？他们根本未曾谋过面，不是吗？会是巧合吗？梅出神的想着……忽地敲门声响起，打断了她的思绪。





“请进。”梅赶忙试了试眼角残留的泪滴。

银姨端了一份糕点和一杯清茶进来。“饿了吧？先吃点东西，再好好休息。”银姨看了她一眼。“想家了吗？”轻轻地、不落痕迹地问着，顺势将茶点放在茶几上。

“我想念爹地，可是他却——走了……”

银姨会意地点点头。“我懂。今后，这里就是你的家，孟霆是个可以依靠的人，他一定会好好照顾你的，银姨也一样。”

梅感动地望着银姨，从小她就没有体会过什么叫母爱，也从不奢求，然而此刻她竟迫切地想投入银姨的怀抱。

不过梅并没有这么做，因为这样着实太唐突了，况且辘辘饥肠怎受得住美食当前的诱惑。

看梅一副饿坏了的吃相，银姨爱怜地伸出手拨了拨她前额的刘海，有些激动地说：“让银姨好好看看你……都这么大了……”

倏地，泪盈满眶。

“银姨？”梅对银姨突来的情绪感到疑惑。

“呃！我……我的意思是说，你是个好女孩，你父亲把你教养得很好……对于雷·里斯先生的死，我很遗憾，也很难过……”

多么善良的女人，梅直觉的想道。

这时，梅才真正打量起银姨，她梳了一个简单的发髻。

身材已微微发福，双目慈蔼、个性温和明理，言谈间，梅可以深刻感受到来自银姨暖暖的关怀与疼爱，就像“回到家”的感觉，那般地详和安适。

而家，已离她好远好远了。

